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1月20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通过电话确认。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监事5人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全海先生主持，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向扬州瑞斯乐复合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经过审核，认为本次增资事项，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，满足全资子公司扬州瑞斯乐复合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向惠州云海镁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经过审核，认为本次增资事项，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，满足全资子公司惠州云海镁业有限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合肥信实新材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经过审核，认为本次投资事项，是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战略制定，符合公司发展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6年12月8日